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
部**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决算中包含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以及佳木斯市前进区党员教育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老干部服务中心、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党校共4个单位的汇总决算，佳木斯市前进区党员教育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老干部服务中心、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党校由于未独立核算原因故与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合并编制部门决算，因此合并公开。其中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主要职责是1. 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2. 指导全区各党（工）委（党组）的管党治党工作；指导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各类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党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管理教育工作，主管党员发展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党费收缴、管理、使用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开展新时代党建理论的研究和党建宣传工作；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

3. 提出关于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干部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区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工资、待遇、退休审批手续；负责公开选拔领导干部工作和区直机关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工作；负责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区直机关科级非领导职数审批工作；负责区直机关、事业单位科级干部的备案审查和全区干部宏观管理工作；承办区管单位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和干部统计汇总、干部档案管理、干部信息管理、出国（境）审查等事宜。

4.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有关规定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有关制度规定，综合管理区委组织部掌握的优秀年轻干部队伍；组织落实培养选拔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

5. 研究和指导全区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政策和制度。

6. 加强对领导干部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检查监督，及时向区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7. 负责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工作，研究制定公务员管理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公务员监督工作。

8. 主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干部教育培训的方针、政策、规划；指导、协调、检查全区的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研究探索干部教育培训的有效途径和制度。

9. 负责人才工作的宏观管理、检查指导和组织协调，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人才政策，检查贯彻执行人才政策的情况；选拔和管理优秀中青年专家。

10. 负责区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等工作的指导和组织实施。

11. 负责离退休干部的宏观管理；负责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研究制定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制度规定；负责区级离退休干部有关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12. 管理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3.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佳木斯市前进区党员教育中心主要职责是1. 主要承担全区党员教育、培训、服务工作；组织办好全区各类党员教育媒体；负责全区机关、社区、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的组织管理和具体实施工作。

2. 指导社区、机关、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农村党组织贯彻落实区委关于党建工作的部署要求。

3. 对党建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的意见建议。

4. 研究制订适应党建发展方向的工作载体，摘报省市政策动态和各地工作经验，发现和总结经验典型并向上级推介。

5. 起草或修改组织部门关于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文件和向区委的汇报材料。

6. 征编、研究党史资料，总结宣传党的光辉历史，发挥存史、资政、育人的功能。

7. 积极组织并参与省市组织的各类党史研讨及纪念活动。
8. 负责对全区革命历史的普查和挖掘工作；动员和组织广大老干部参与党史工作，撰写回忆录。
9. 完成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交办的各项其他任务。

佳木斯市前进区老干部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1. 负责宣传贯彻落实老干部工作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对老干部工作的指示决定，完成下达的各项岗位目标任务。

2. 负责老干部的医疗保健等服务工作；负责积极引导老干部为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建言献策，创造条件、协助有关方面做好组织老干部发挥作用的工作。

3. 负责定期走访，了解老干部的思想和生活情况，及时帮助老干部排忧解难。

4. 负责做好老干部工作信息宣传工作；负责同老干部原单位联系，反映老干部的意见和要求，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党校主要职责是1. 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以及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对干部队伍建设要求，有计划的培训轮训副科以下干部、后备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南岗村及社区党组织负责人等，培养理论干部；负责规划和组织全区党员干部、中青年干部、组工部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的培训。

2. 配合有关部门对党员部培训班学员进行考察和考核工作；负责研究培训教育培训发展方向，对全区培训情况进行分析

和调查，制定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3. 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引导党员部始终保持坚定的政治理想信念。

4. 负责全区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党章党规党纪等教育工作。

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预算拨款。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或无内设机构（处室）。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为合并公开单位，合并范围除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以外包括：佳木斯市前进区党员教育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老干部服务中心、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党校，以上单位未独立核算，故与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合并公开。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1.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5.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3.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53
	30			61	
总计	31	283.69	总计	62	283.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位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5.58	255.54	0.00	0.00	0.00	0.00	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29	194.26	0.00	0.00	0.00	0.00	0.03
20132	组织事务	194.29	194.26	0.00	0.00	0.00	0.00	0.03
2013201	行政运行	164.75	16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1	5.07	0.00	0.00	0.00	0.00	0.03
2013250	事业运行	18.63	1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81	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3	1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3	1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4	1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5	4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5	4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7	1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16	248.03	5.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87	186.75	5.12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91.87	186.75	5.12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162.31	162.31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2	0.00	5.12	0.00	0.00	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18.63	18.63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81	5.8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3	13.9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3	13.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4	13.6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5	43.7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5	43.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7	18.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1.86	191.8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1	3.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93	13.9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75	43.7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5.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3.14	253.1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0.25	30.2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83.39	总计	64	283.39	283.3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3.14	248.03	5.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86	186.75	5.11
20132	组织事务	191.86	186.75	5.11
2013201	行政运行	162.31	162.31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1	0.00	5.11
2013250	事业运行	18.63	18.63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81	5.8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	3.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	3.6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	2.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75	0.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3	13.9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3	13.9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4	13.6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9	0.2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5	43.7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5	43.7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7	18.3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8	25.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9.00	30201	办公费	44.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3.8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3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7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8.04					公用经费合计	4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2022年度总收入283.6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5.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5.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4万元，下降6.67%。主要变动情况：党建经费减少。

2. 其他收入0.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2万元，增长200.00%。主要变动情况：利息增多。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2022年度总支出283.6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3.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8.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49万元，增长22.1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项目支出5.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5.57万元，下降92.76%。主要变动情况：人才经费减少。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1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2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11万元，增长750.1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科目调剂。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组织部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